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2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10日(星期二)14:30
 - (2)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9日—2015年3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0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9日15:00至2015年3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3日(星期二)

- 7.出席对象:
 - (1) 凡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公司会议室
- 2.网络投票系统: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67
 - 2.投票简称:美好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3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在投票当日,美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	对应申报价(元)
总议案	100.00
议案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00
议案 4.2014年度财务报告	4.00
议案 5.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5-13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15.02董事吕卉女士薪酬标准
 - 15.03董事(候选)汤国强先生薪酬标准
-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 上述议案中,第八项、第十项和第十一项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 (5) 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办理登记,也可于2015年3月9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9日,9:00—12:00;13:30—17:00
- 3.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公司会议室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w.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程序如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67
- 2.投票简称:美好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3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在投票当日,美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	对应申报价(元)
总议案	100.00
议案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00
议案 4.2014年度财务报告	4.00
议案 5.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	6.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议案 7.2015年度经营计划	7.00	
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土地储备事宜的议案	8.00	
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议案 10.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	
议案 11.关于为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议案 12.关于控股大股东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00	
议案 13.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00	
议案 14.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00	
议案 14.01董事候选人汤国强先生	14.01	
14.02董事候选人刘娜女士	14.02	
议案 15.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5.00	
15.01董事长刘明道先生薪酬标准	15.01	
15.02董事吕卉女士薪酬标准	15.02	
15.03董事(候选)汤国强先生薪酬标准	15.03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应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共有15项议案,如股东对于总议案100.00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9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3月10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服务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w.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码,校验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申万军工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1.50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3月5日,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申万军工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阈值1.500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申万军工份额近期净值的情况。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说明如下:

一、本基金之申万军工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将不改变申万军工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本基金之申万军工B份额表现为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当发生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将申万军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过申万军工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部分,折算成场内和申万军工份额,即,原申万军工B份额的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申万军工B份额和申万军工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申万军工B份额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其杠杆倍数较比折算前高。

三、环境A份额、环保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合同约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申万军工A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1.50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申万军工A份额和申万军工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申万军工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二、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8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1.50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3月5日,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申万环保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阈值1.500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申万环保份额近期净值的情况。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说明如下:

一、本基金之环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将不改变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本基金之环保B份额表现为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当发生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将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部分,折算成场内和申万环保份额,即,原环保B份额的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环保B份额和申万环保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环保B份额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其杠杆倍数较比折算前高。

三、环保A份额、环保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合同约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申万环保A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1.50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环保A份额和环保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申万环保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二、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8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5-013

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方盛制药”)于2015年1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长沙微元中药材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更名、变更法定代表人并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2015-006。

近日,本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长沙微元中药材有限公司经长沙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的《营业执照》,自此,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微元中药材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更名、变更法定代表人并增资等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成,变更后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430193000507711
名称:湖南方盛医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789号综合楼2楼
法定代表人:曾华威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9日
营业期限:2013年9月29日至2063年9月28日
经营范围: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5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大北农”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年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见,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存在估值调整前一日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3月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大北农”(股票代码00228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时,本公司将综合考虑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我公司网站(http://www.msj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法因数控 公告编号:[2015]016号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8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10月22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4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办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重组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2014年11月19日、12月17日和2015年1月20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15年1月23日、1月30日、2月6日、2月13日和2月27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内容详情请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大部分已经完成,涉及的相关交易细节正在进一步的协商确认,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138号)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符合条件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的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5日起,本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英特集团(000411)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现场活跃交易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

股票简称: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000859 编号:2015-018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安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根据合肥市国资国企改革的整体部署,对合肥中国有资本运营机构进行调整,安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江南红箭 公告编号:2015-9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南红箭”)于2014年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南钻石于2015年3月4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中信理财之信富系列(对公)1503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为91天(自2015年3月6日至2015年6月5日),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封闭型,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40%,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信理财之信富系列(对公)天天快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2%,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该产品无优先存续期限。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把控关,谨慎决策,在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中南钻石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资金的运作情况,与中信银行南阳分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中南钻石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 中南钻石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情况

中南钻石于2014年4月2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产品“2014年结构性存款系统发产品第二期”3期,期限3个月,年收益率为4.16%;2014年4月3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南阳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产品“人民币按期开放”,期限21天,年收益率为3.80%。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4-15)。

中南钻石于2014年4月25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1,000万元,向中行南阳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产品“人民币按期开放”,期限94天,年收益率为4.50%;2014年4月28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理财之信富系列(对公)1412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91天,年收益率为4.80%。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4-26)。

中南钻石于2014年5月14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向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中信理财之信富系列(对公)1413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本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为96天(自2014年5月16日至2014年8月20日),年化收益率为4.50%。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4-31)。

中南钻石于2014年5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第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ST超日 公告编号:2015-023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恢复上市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日太阳能”或“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28日起暂停上市,现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重整进展情况

2014年6月2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作出(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毅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下称“毅华”)对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日太阳能”)进行分组表决,由债权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经表决,有财产担保债权人、职工债权组、税款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均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中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14年10月31日,管理人发布《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1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管理人于2014年10月24日向上海一中院提交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2014年10月29日,管理人收到上海一中院送达的(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九条、第九十条的规定,重整计划由公司负责执行,自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在重整计划规定的监督期内,由管理人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自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信息披露义务人由管理人变更为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6日,公司发布《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35),公司收到管理人转来的上海一中院送达的(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9号《民事裁定书》,上海一中院对管理人《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监督工作报告》及其他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确认了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重整工作已经完成。根据管理人的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九十四条的规定,裁定:确认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结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变动情况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发布《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32),公司根据重整计划申请办理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843,520,000股增加至2,523,520,000股。相应调整登记至2014年12月19日管理人专用证券账户,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持股比例相应调整。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9日,除权除息日:2014年12月22日。

2014年12月2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发布《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8号《民事裁定书》,裁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申报规定如下:买入“639999”证券,证券简称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5分钟后成功激活。

-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刘锋
- 电话:027-87838669 传真:027-87836606-678
-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美好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 邮编:430071

- 2.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预定半天,费用自理。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6日

附:授权委托书(此授权委托书自行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_____

序号
